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宝丰县永顺铝土有限公司 水泥灰岩矿骨料生产线		联系人	白朝斌
地理位置	河南省平顶山市宝丰县大营镇			
项目名称	宝丰县永顺铝土有限公司水泥灰岩矿骨料生产线 2024 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宝丰县永顺铝土有限公司水泥灰岩矿骨料生产线（以下简称“用人单位”）是将水泥灰岩矿进行破碎、筛分加工的企业。用人单位位于宝丰县大营镇，现有老线、新线两条生产线。			
项目负责人	陈峰			
现场调查人	武斌、杨淑娟			
现场调查时间	2024.1.3	用人单位陪同人	白朝斌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高飞达、王伟超、赵红敏、高帅奇			
采样、检测时间	2024.1.9	用人单位陪同人	白朝斌	
报告完成日期	2024.2.2	报告编号	DX/JP-ZP240109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存在的 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用人单位生产过程中产生或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粉尘（石灰石粉尘）、噪声。检测结果如下： 粉尘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呼吸性粉尘短时间接触浓度和作业工人呼吸性粉尘时间加权平均接触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噪声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噪声的 8h 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呼吸性粉尘短时间接触浓度和作业工人呼吸性粉尘时间加权平均接触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噪声的 8h 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建议： （1）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的要求，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完善职业卫生档案，并按照要求进行职业卫生培训、告知、职业健康检查等工作。 （2）在公告栏内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本次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并及时进行职业危害网上申报。			

	（3）加强职工培训，强化员工个体防护意识，指导与监督作业工人作业时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 （4）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4〕111号）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 158-2003）的要求，完善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和告知卡的种类、数量，设置“注意粉尘”“戴防尘口罩”“噪声有害”“戴护耳器”等警示标识。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
现场影像资料	 河南省 平顶山市 